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受理序号：213538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